

合同编号：

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东院区 餐饮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____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____
乙 方：____河南鲁班张餐饮有限公司____
签定地点：____郑州市____
签定日期：____2026 年 6 月____

甲方：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乙方：河南鲁班张餐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经过政府采购确认，甲方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东院区 2#楼餐厅由乙方托管。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章 服务内容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主要为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东院区职工制作供应工作日早、中、晚餐，休息日值班备勤用餐和公务接待；负责 2#楼范围内（含 2#楼室内及附属公共区域）日常清洁保养、环境卫生管理；大型活动、降雪、恶劣天气等特殊情况，需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院区卫生保洁工作；其它相关服务工作。

1、餐厅采取自助餐供餐模式。就餐人员在 350 至 600 人之间。

2、大型活动、公务接待用餐甲方需提前 1 天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共同协商备货。

为明确乙方义务，招标文件中的技术需求、乙方投标书中的服务承诺、评分标准表中的相关方案等内容，视为乙方应履行义务。

第二章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止。

第三章 服务费用及支付

（一）费用组成

1、服务费总额：小写：3800000.00（大写：叁佰捌拾万元）。

2、餐 费：餐费应经双方每月审核确定（当月审核上月），按照甲方授权有用餐权限的实际就餐人次及对应就餐标准确认。

3、下列费用由乙方承担：2 号楼公共区域内的纸巾、洗手液、消毒液、清洁工具、餐具洗涤剂、保洁用品等耗材费用；区域内病虫害消杀，厨余及生活垃圾外运，烟道及油烟机清洗，餐厅排水管道堵塞疏通（餐厅内至室外水井）等服务费用；员工劳务费、培训、体检、保险、工装及管理费等费用。

（二）费用结算

1、费用按月支付，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单据并经确认无误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2、月实际付款金额=月应付合同服务费（服务费总金额/24）+该月确认的餐费-本月违约金。

3、月违约金：合同条款中所列违约责任中的当月扣款项。

（三）甲方应将服务费和餐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鲁班张餐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自贸区分行

账 号：261105185865

（四）如本合同被提前终止，服务费依合同月支付金额按当月实际服务天数比例支付。

第四章 服务要求

基本要求：乙方提供员工数不得少于 32 名，其中 1 人负责该项目的管理工作（不可兼任其他项目经理）；具有三级（含）以上厨师证的厨师不少于 6 人，其中二级（含）以上厨师证的厨师不少于 2 人；面点师具有三级（含）以上面点师证的不少于 1 人；2 人负责餐饮成本核算等辅助性工作。项目负责人及厨师长需经甲方考核，直至认为满足现场管理要求，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上述人员如需要调换须提前 30 日书面向甲方申请。**具体要求为：**

（一）餐饮服务

1、项目负责人应具经营餐饮业三年以上的管理经验，有成本核算和控制能力，并有一定的沟通协调能力，年龄 50 岁（含）以下；具有三级（含）以上中式烹调师职业资格的厨师不少于 6 人，其中二级（含）以上中式烹调师职业资格的厨师不少于 2 人，年龄 55 岁（含）以下；面点师不少于 4 人，其中有三级（含）以上面点师证的不少于 1 人，年龄 55 岁（含）以下；前厅服务人员不少于 7 人，有 1 年以上相关服务经验，形象良好，年龄 45 岁（含）以下；接待服务人员 2 人（女性），具备 2 年以上接待服务经验，形象良好，具备沟通协调能力，年龄 40 岁（含）以下。切配砧板不少于 3 人，具备专业技能，需进行考核；洗消人员不少于 4 人，身体素质良好，年龄 55 岁（含）以下；保洁 2 人。

2、乙方聘用的工作人员应提供个人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乙方应每年为工作人员进行不少于两次的体检，特别是加强对传染性疾病的检查，并提供体检报告。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须确保服务人员与投标时的拟派配备人员保持一致。从项目入场起 3 个月以内服务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不可抗力除外），若乙方擅自更换 1 人，需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更换人员达到 10%以上（含 10%）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1 年以内服务人员每更换 1 人（不可抗力除外），需支付违约金 5000 元；1 年后乙方更换服务人员时，须提前 30 日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每擅自更换 1 人，需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乙方应保持工作人员团队的相对稳定。确因工作或身体需要更换工作人员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在更换人员之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新的花名册。

甲方对乙方的聘用人员有调离本项目的建议权，经与乙方沟通，认为理由确实充分的，乙方应采纳甲方建议。

3、乙方应当将聘用工作人员的花名册交一份给甲方，甲方有权根据花名册清单与实际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4、乙方须与甲方签订政治及保密承诺书。乙方应与每个聘用人员签订政治及保密承诺书。政治及保密承诺书应一式三份，其中一份交甲方。

5、乙方需指派公司层面管理人员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该项目服务质量进行检查，并征求甲方的意见和建议，对存在的问题要及时处理。

6、餐厅食谱：乙方按照早餐每人 9 元、午餐每人 22 元、晚餐每人 4 元的标准每周由乙方编制食谱，报甲方审核确认，并在职工餐厅公示。上述第三章（一）中第三款由乙方承担的费用，不得计入餐标核算。

7、供餐时间：根据甲方要求为准。

8、就餐人员范围：餐厅仅面向甲方授权有用餐权限的人员开放，不得对外经营、不得私自向非指定人员提供就餐服务。

（二）保洁服务

内容：2#楼(区)范围内楼梯、大厅、天台、电梯间、卫生间、步行梯所有公共场地保洁，垃圾等废弃物集中清理外运。

标准：1、保洁人员上班期间须统一着装，年龄在 55 岁以下。

2、厨余垃圾日产日清，生活垃圾应及时运送到指定的垃圾堆放地点。

3、餐厅及其它主要公共区域内，墙面不得出现污渍、尘土、霉变，地面不得出现污渍、尘土，玻璃、镜面、不锈钢表面不得出现 1 米以外可见的污渍、尘土、印迹，清洁消杀工作须在每次开餐前完毕。

4、餐厅墙面每周擦拭 1 次；楼梯间及通道的天花板和墙壁每两周除尘 1 次；地砖每天擦拭并循环保洁；公共卫生间每日定时打扫、循环保洁，每天早晨保洁后用专用消毒液对洗手盆、水龙头、大小便池、门把手和地板简易消毒；所有清洁剂、消毒剂、保养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环

保要求；墙面清洁每月除尘1次，脏污处随时清洁；公共区域内墙面每周清抹1次，每月清洗1次；公共区域乳胶漆墙面清洁每月除尘1次，随时擦拭或擦洗污渍处；灯具、通风口定期擦拭；楼梯、扶手：每日擦拭并循环保洁；各种设施设备及时清洁擦拭。

（三）食材质量服务

1、供应商提供的肉类、蔬菜等餐料必须符合国家以及当地有关餐饮行业食品安全及食品卫生的所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标准。

2、供应商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商品包装，包装方式应满足保护食品、方便运输的要求，因包装原因造成食品损坏、变质或丢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包装材料由乙方免费提供，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3、供应商配送的所有原材料应有正规合法的来源渠道，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不使用过期变质产品、不使用无牌无证产品。确保所提供的原材料无变质、腐烂、发霉情况发生。

4、供应商交货时应符合食品保质期的约定。食品在交货之日时剩余保质时间不得少于该食品保质期时间的1/2，食品标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对食品标签的规定。食品在未开封时发生食品变质、损坏或包装破损等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要求乙方调换，退换货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上述所有的食材不能出现下列情形之一：

（1）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的，或者微生物毒素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未经兽医卫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6）容器包装污秽不洁、严重破损或者运输工具不洁造成污染的；

（7）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8）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的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9）超过保质期限的；

（10）为防病特殊需要，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或者河南省人民政府专门规定禁止出售的；

（11）含有未经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批准使用的添加剂或者农药残留超过国家规定许可量的；

（12）转基因食品；

(13) 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和要求的。

6、对于与样品不一致或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品种，甲方有权退货或换货，乙方保证在不影响甲方使用的前提下配送到位。若因退换货影响甲方使用，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收取违约金 5000 元；若有人因食材而引起食物中毒或不适送医的，将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7、供应商提供的食材及食品应接受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检查，食材及食品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如发现食材有农药残留及重金属超标的情况，每发现一次，需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如发生中毒情况，造成事故，甲方有权直接与乙方解除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及赔偿。

8、凡属于质量问题必须包退包换，退补食材须在甲方验货完毕后不耽误食堂加工的时间内补给，不能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由于食材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使用的，该责任由乙方承担。

9、供应商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并足额缴纳职工社保。（提供承诺书，若有特殊情况，请予以备注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

第五章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监督乙方根据各类岗位实际工作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并根据规章制度进行检查，督促乙方抓好落实。针对存在的问题可以随时提出建议，乙方应及时改进。

2、甲方设立专职监管机构，负责对乙方的人员配置、食品质量、服务质量、环境卫生、安全保密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甲乙双方共同考察确定多家供应商，每季度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审查评估，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更换，从双方考察确定的备选供应商中递补选择供应商。

3、甲方有权按照考核标准对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进行考核。

4、甲方为乙方员工提供宿舍。

5、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服务及餐费，合同里另有约定的按约定。

6、甲方负责提供水、电、气和餐具，提供工作所需的厨具、贮藏设备。

对临时性的停电、停水、停气及其他临时性影响乙方工作的情况，应及时通知乙方，并协助乙方做好餐饮保障工作。

7、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制定应对极端情况的保障方案，并有义务协助乙方组织演练。

8、甲方有权查看乙方的账簿，认为可疑的支出有权要求乙方做出说明，确定是不合理的

支出，乙方应赔偿。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并支付本月服务费 20%的违约金。

(1) 因乙方原因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人身或重大财产损失的。

(2) 有证据表明，乙方明显丧失履约能力；

(3) 由于乙方拖欠、克扣服务人员工资或其他原因导致三分之一以上服务人员拒绝提供服务二十四小时以上的；

(4) 乙方连续三次考核评价得分低于 80 分。

(5) 因乙方或乙方的工作人员无正当理由在各类媒体上发表不实或不当言论给甲方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

(6) 乙方将本项目转让给第三方的；

(7) 乙方有其他重大违反合同义务的行为；

10、若乙方服务人员无法满足本项目相应工作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服务人员，相应服务人员须在 2 日内到岗；从项目入场起 3 个月以内若更换人员达到 10%以上（含 10%）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11、甲方保证乙方的工作环境不受外部干扰，一旦出现上述情况由甲方负责协调，但乙方非法经营及进行非法活动的除外。

12、甲方根据乙方工作情况开展评优评先等表彰工作。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根据各类工作人员岗位的特点，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并报甲方备案。

甲方对相关的规章制度有修改建议权，甲方理由充分的，应当修改。

2、原材料采购：食材由乙方负责采购，满足检验检疫要求，供应商由乙方会同甲方共同考察协商确认。食材进场提供采买单，采买单应包含供应商信息及品名、数量、单价、质量等级等内容，以便追溯溯源。

3、乙方应加强对采买的验收工作，确保无腐败、变质、受污染、过期食材，食材及食品安全由乙方负责检测，提供检测检测报告。

甲方有权不定期的查看相关检测报告，对采买的食材进行复检或回访。

4、乙方服务人员应按规定统一着装，进入工作场所佩戴能够体现个人信息的工牌，要求着装整齐、干净。

5、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护劳动者的法律、法规，按时足额的支付员工的工资、福

利、保险等。乙方与其员工发生的劳资、劳动、工伤等纠纷与甲方无关。

6、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私自带领非甲方人员以各种目的进入甲方管理区域。

7、乙方的安全责任：

(1) 人员安全管理：乙方应加强对其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管理，要求为人和善、谦虚礼让，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的责任意识，培养主人翁精神，确保工作人员自身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消防安全：乙方应加强消防培训，教育员工时时树立消防安全意识，每天都应对管理范围内的消防器材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甲方。

(3) 保密安全：除签订政治及保密承诺书外，乙方还应加强保密教育，绝不能发生泄密事件。

(4) 设施设备安全：乙方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运用设施、设备的技能培训，应严格按照各种设备、设施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在未熟练掌握操作规范前不得使用设施、设备，确保工作区域内人员及财产安全。

(5) 食品卫生安全：从采买、入库、贮藏、制作加工，直至端上餐桌，每个环节都应在监控之下完成，防止食品受到污染、变质。

(6) 食品加工安全：乙方工作人员应按照食品特点、烹饪标准，确保食品无毒、无害、符合营养要求，具有相应的色、香、味等感官状态。提高食品安全性，预防食源性疾病，保护食用者健康。

(7) 就餐和工作场所安全：从地板、楼梯、墙面、天花板、餐具、餐厅桌椅、炊具的使用、水、电、气等等，每一方面都应有专人负责，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8) 其他工作和生活中的安全责任。

8、乙方应对每顿就餐后的餐具进行清洗、消毒，保证餐具的清洁卫生。

9、乙方应建立工作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档案，并至少保存六个月以上；如因乙方没有建立相关记录，造成无法对责任事故进行责任划分的，则推定乙方对此负有全部责任，并由乙方对甲方或第三人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对该档案随时有权查阅，对记录与事实不符的，可以要求乙方做出说明并责令其及时改正。

10、服务人员应自觉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安全、管理等制度，忠于职守，尽职尽责，文明服务，礼貌待人，保持经营现场整洁，做到安全、文明工作。

11、乙方应将本协议的有关内容告知服务人员。

12、乙方应将每顿的餐品进行留样不少于 48 小时。

13、乙方负责 2 号楼范围内餐饮设施设备的使用、维护、管养，遇到设施设备问题应当及时报告。

14、乙方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纠纷与甲方无关。

15、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包给第三方。

16、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乙方应在事故发生后及时报告甲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乙方应在事故发生之日起十日内将赔偿款项支付给甲方或第三人。乙方与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17、合同到期前，乙方决定不再履行甲方该项目的责任，应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在甲方与新的托管公司未正常履行职责前，乙方应继续保障甲方职工的正常用餐。

第六章 违约责任

1、乙方合同范围内的服务质量，包括但不限于菜品质量、环境卫生等，在甲方有明显的证据证明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时，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否则扣除当月 10%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2、甲方对乙方进行考核时，当季度考核评价得分低于 80 分的，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考核当月相关费用，乙方须采取措施提高服务质量，待下月重新考核达到 80 分后，暂扣的费用与下月的服务费一并支付；若乙方连续两次考核评价得分低于 80 分的，则甲方除有权暂停支付本月相关费用外，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

3、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甲方移交的各种设施设备、工具等。

因乙方工作人员未尽到保管义务、故意或重大过失违反设施设备、工具的操作规程，导致设施设备、工具丢失或损坏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因乙方的原因发生安全事故，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扣除本月服务费 20%作为违约金。

5、约定的需甲方考核的人员，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上述人员如需要调换须提前 30 日书面向甲方申请。如乙方不遵守上述规定的，甲方有权每次从服务费中扣除 5000 元作为违约金。

6、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花名册进行人员核对时，发现实际工作人员与花名册不一致的，按每人 200 元的标准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

7、就餐人员在食物中发现了如钢丝、头发、苍蝇等异物，向乙方投诉的，乙方工作人员

能正确处理，未与投诉人发生争吵或引起现场秩序骚乱的，每次扣除违约金 100 元；若乙方工作人员未正确处理，与投诉人发生争吵或引起现场秩序骚乱的，每次扣除违约金 300 元。处理完毕后，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若未报告，甲方事后了解清楚事实之后，按 1000 元标准扣除乙方违约金。

如果就餐人员在食物中发现异物向甲方专职监管人员投诉的，甲方监管人员应现场与乙方人员共同确认事实，保存证据，每投诉一次扣除乙方违约金 2000 元。

8、乙方应做好工作场所和乙方生活场内的环境卫生，保持干净、整洁，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孳生条件。在甲方进行卫生检查或检测时，有证据证明达不到国家规定的卫生安全标准或双方认可的卫生标准时，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经再次检查还发现有以上问题的，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书面警告，并扣减当月 10% 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9、因各种原因致乙方不再承担此项目的服务工作时，乙方都应配合甲方移交工作场所和生活场所的全部设施设备及全部档案资料等，直至该项目正常工作，甲方才将最后一个月服务费和餐费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责任之后的剩余部分向乙方结算。不足部分，乙方另行承担。

第七章 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各方可协商解决、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按以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守约方保留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交通费等）概由违约方承担。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八章 附则

1、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或补充合同条款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书面补充协议与合同所有附件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4、本合同所载联系方式均为有效联系方式，一方以本协议所载任一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的任何文件或通知均视为有效送达，无论另一方是否实际收到（含拒收、退回或者他人代收等情形）。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签章:

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日期:

姜超亚



乙方签章:

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日期:

郑承军

